|  |  |
| --- | --- |
|  |  |
|  |  |
|  |  |
|  | |
| 渝人社办〔2019〕68号 | |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

人选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社保局，市级各部门人事（干部）处，大型企事业单位人事（人力资源）部门，非公企业人事（人力资源）部门：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49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选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选拔重点

推荐选拔工作要紧紧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突出联系培养，进一步聚焦“高精尖缺”人才、聚焦“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等重大战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高层次人才密集单位要重点关注学术技术重大原始创新，重点从基础科学研究、尖端技术方面我国具有比较优势，有望取得重大突破的领域推荐人选；各区县人力社保部门要进一步拓宽选拔渠道，优先推荐长期扎根贫困地区或服务于贫困地区的优秀专家；努力发现体制外优秀人才，产业创新类人选推荐应以非公领域人才为主，重点推荐我市支柱产业和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

二、推荐选拔条件

推荐人选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坚持科学精神，恪守职业道德，潜心一线科研工作，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50周岁以下（1969年1月1日以后出生），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一）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有创新思维，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

（二）潜心基础研究，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为社会提供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促进理论原始创新，对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三）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重点科研任务等经历，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有效组织并领导创新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

（四）拥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良好的市场意识和国际视野，有效组织团队开展技术含量高、关联度大、支撑引领作用较强的产业创新项目，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做出积极贡献，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

已获得国家其他人才计划（含项目、工程）支持的人员，特别是已入选“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的人选一般不再推荐。

三、推荐数量和程序

（一）为保证申报人选质量，根据我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实际及2019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下达的指标，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一般申报类原则上市教委推荐不超过15人，市科委、市农业农村委、市卫生健康委各推荐不超过5人，其他市级部门原则上推荐1人。各区县（自治县，含两江新区、万盛经开区，以下简称区县）推荐不超过2人（其中，非公有制单位不少于1人）。

（二）基层单位按照隶属关系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人选（中央在渝单位直接向其上级主管部门申报），非公有制单位直接向所在区县人力社保部门申报。各区县、各单位应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提出本区县、本单位的推荐人选。

（三）市人力社保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评选小组对推荐上报人选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推荐上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四、报送材料要求

请各区县、各单位务必于2019年5月17日前将以下材料报至市人力社保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一）推荐函（正式文件）1份。说明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选拔情况，请注明联系单位、联系人、办公电话、手机号码。

（二）公示情况1份。各区县、各单位组织对拟上报人选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应张贴在本单位人员都能看到的醒目处。公示结束后，事业单位推荐人员在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非公有制单位推荐人选在税务部门出具完税证明后书面报送，人选所在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均应设立意见箱，公布受理反映意见的具体工作部门、电话、邮政编码、通信地址。对群众反映的重大问题要立即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书面处理意见。

（三）电子文件。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个人登记表和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个人情况登记表由个人信息采集软件生成，文件后缀名为“RPU”。最新的百千万人才工程个人信息采集工具请登录“东方智辰”下载，网址http://rsb.appms.cn/DownLoadShow.asp?id=233。软件下载、安装、使用业务咨询电话：北京东方智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010-83065045、83065046。

（四）纸质文件。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1份、推荐人选个人登记表2份，推荐人选个人登记表由个人信息采集工具生成打印。涉密推荐材料需进行脱密处理。

各区县、各单位在组织推荐选拔时，要认真细致，确保书面表格材料与电子数据文件内容一致，核查确认人选相关证书、获奖、论文等证明材料。对于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本人入选资格并暂停下一年度推荐资格。由于遴选任务时间紧迫，请各区县、各单位严格时限要求，过期报送材料不予受理。

联 系 人：苏赋

联系电话：86868704、86868884

电子邮箱：sufu8@qq.com

附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

推荐单位（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民族 | 职称 | 工作单位 | 专业研究领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 2019年4月4日印发 |